附件2

拨款材料

一、单位

（一）收据原件（盖财务专用章）。

（二）开户许可证（或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）复印件（盖单位公章，并在复印件空白处注明行号、联系人、手机号）。

二、个人

（一）收据原件（个人亲笔签字）。

（二）身份证复印件（并在空白处注明本人的开户银行、账号、行号、手机号）。

**以下收据为填写模板，请不要直接打印填写，用本单位财务处一式几联收据填写！**

收据填写参考模板（单位）

|  |
| --- |
| 收 据  **年 月 日**今收到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交来\*\*\*\*\*\*\*\*\*\*（**根据申请资助具体内容填写**）人民币 （大写） 元整（小写 ）。 |

经办人： 收款单位：（加盖单位财务专用章）

收据填写参考模板（个人）

|  |
| --- |
| 收 据 年 月 日今收到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交来\*\*\*\*\*\*\*\*\*\*（根据申请资助具体内容填报）人民币 （大写） 元整（小写 ）。 |

 收款人：（个人亲笔签字）

**请将拨款材料送达贵阳市云岩区头桥海马冲街111号省市场监管局海马办公区新大楼三楼 309室。**

**联系人：刘朝琴；联系电话：0851-86511472**